

恩平市那吉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等防雷装置  
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恩平市那吉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等防雷装置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:恩平市那吉镇中心小学 地址:恩平市那吉镇光华路4号 联系电话:18929093621 联系人:梁树欣
3	中介服务名称	恩平市那吉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等防雷装置检测服务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甲级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服务类型:雷电防护装置检测。 服务内容: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及标准规范的要求,开展恩平市那吉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等防雷装置检测服务,出具防雷设施检测报告。 服务要求:检测工作需严格按照《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》GB 50057、《建筑物防雷检测技术规范》GB/T21431等执行。检测完成后,

		需在7个工作日内提交完整、准确、规范的检测报告。该项目需进行防雷检测的校区包括那吉镇中心小学主校区共4个检测点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: 中选后7个自然日内前往恩平市那吉镇中心小学签订合同。</li> <li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: 恩平市那吉镇。</li> </ol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</li> <li>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(2500元—2730元)。</li> <li>3. 计价标准: 参考《关于核定防雷设施检测等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复函》(粤价函(2004)409号)附件《广东省防雷设施检测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,最终以合同条款为准。</li> </ol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,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验收。</li> <li>2. 验收程序: 项目业主组织现场复核与报告审查。</li> <li>3. 验收标准: 符合《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》(GB/T21431)及气象行业相关标准。</li> <li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限期整改,整改</li> </ol>



		后仍不合格,可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: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,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%。
11	违约责任	<p>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</p> <p>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,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</p> <p>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 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,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</p> <p>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,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,还应当履行债务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
